



大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其余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非法行动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六年

2011 年 11 月 2 日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  
主席的同文信

我遗憾地通知你，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加紧非法定居活动。包括总理在内的以色列官员最近的挑衅言论就证明了这一点。在这方面，以色列政府近日宣布打算加快定居活动(包括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至少建造 2000 个新定居单元)的决定就极其清楚地表明，占领国是在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接受巴勒斯坦作为成员国之后，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进行集体惩罚的报复性措施。

毫无疑问，占领国以色列正在蓄意推行这一非法殖民运动，以改变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特别是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的人口组成、性质和地位，巩固占领国的存在，控制其自 1967 年 6 月以来占领的土地，以利于事实上的非法兼并，预先制定双方之间的谈判结果。如今还十分清楚的是，占领国正在将这一非法行径作为恣意惩罚措施使用。我们认为，这种措施无非是以色列政府对以色列非法定居者凶狠地针对巴勒斯坦人及其财产所使用的恶毒的“代价政策”的官方翻版。结果是，以色列政府及其定居者不仅在联手摧毁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毗连和完整，而且在加速和平进程和建立在 1967 年前边界基础上的两国解决方案的毁灭。

如果我们要挽救安全理事会设想的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在 1967 年前安全和公认边界内毗邻共处的前景，就必须停止以色列的非法和破坏性定居活动。决不能听任以色列肆无忌惮地蓄意藐视国际法、联合国有关决议、四方路线图和国际社会在这一问题上的坚定立场。国际社会，包括安全理事会，只有采取坚决和



明确的行动，才能使占领国意识到全世界反对这种非法行动，并且要求予以立即和彻底停止。

因此，巴勒斯坦领导人呼吁安全理事会履行《宪章》赋予的责任，维护其对这一重要问题作出的各项决议，并立即行动，责成占领国以色列为其非法行动负责。以色列的非法活动和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连续不断的侵略、侵犯和挑衅正在加剧当地的紧张气氛，并破坏局势的稳定，明显威胁本地区的和平与安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无可否认的后果。因此，安理会有责任紧急并妥善地解决这一问题。

我们绝不能继续听任以色列蔑视法律和国际社会。正是由于没有责成以色列为此蔑视行为负责，才使它得以逍遥法外地一意孤行，导致冲突加剧，恢复和平进程的一切努力，包括四方成员最近在这方面作出的努力，倍受削弱，而且巴勒斯坦对努力恢复双方在明确的条件基础上的谈判予以的合作以及对早就商定的和平进程职权范围的承诺遭遇的不过是以色列的继续侵犯、挑衅和煽动。在这方面，我还提请你们注意，以色列决定停止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转交资金。这也是为了惩罚最近教科文组织采取的步骤。这些资金是占领国对必须经过以色列控制的港口转运才能抵达巴勒斯坦市场的货物征收的税款，占领国根本无权掌控这些资金，也无权从中阻挠。我们同过去一样，坚决反对这种报复和集体惩罚行为，呼吁以色列立即释放巴勒斯坦的所有资金。

最后，我们强调，巴勒斯坦申请并获准加入教科文组织符合其承诺并尊重《宪章》和联合国决议以及其中所载的各项原则的一贯表现，也符合我们对建立在1967年前边界基础上的两国和平方案作出的承诺。我们重申巴勒斯坦人民对自决的权利和争取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独立的权利，并重申巴勒斯坦国有合法、自然和历史的权利在国际社会中占据正当地位。我们呼吁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全体会员国在此关键时刻站在巴勒斯坦一边，履行其法律义务，以确保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确保终止这场冲突，实现巴勒斯坦、以色列和整个中东地区的和平与安全。

的确，可行和肯定地解决冲突的方案只有在国际合法性和正义的基础上才能实现，永远不可能在以一时权力践踏权利的基础上实现。安全理事会必须履行其在这方面的职责。

自2000年9月28日以来，我们已就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持续危机向你们发出了409封信，本信是上述信件的后续。从2000年9月29日(A/55/432-S/2000/921)到2011年11月1日(A/ES-10/537-S/2011/676)的这些信件基本记录了占领国以色列自2000年9月以来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罪

行。占领国以色列必须为其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所有这些战争罪行、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和系统地侵犯人权的行为负责，犯罪者必须被绳之以法。

请将此信作为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议程项目5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

---